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文件

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

昌州职改字[2000]13号

签发：刘孝基

关于批准刘静学等四位同志获得卫生专业  
初级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昌吉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经自治州卫生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会议评审通过，州职称改革办公室审核，批准刘静学等四位同志获得卫生专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

一、西药师 1 人：刘静学

二、中药师 3 人：

白琼艳

韩小红

明艳玲



( 此 页 无 正 文 )

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二 000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